

監察院112年廉政會報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2年11月30日下午2時

地點：本院4樓第2會議室

主席：李召集人俊俛
寧

記錄：何維

出席者：劉副召集人文仕、席委員代麟、王委員增華、陳委員美延、楊委員昌憲、施委員貞仰、李執行秘書寶昌

列席者：秘書處張處長麗雅、國家人權委員會邱副執行秘書秀蘭

壹、主席致詞：

各位委員，大家好！感謝各位今天出席本院112年廉政會報。

本院監督政府作為，負有整飭官箴、澄清吏治、杜絕浪費、摘奸發伏之責任，得以發揮化解民怨、促進廉能的功能，在國家廉政體系中居於重要之地位，因此本身更應加強廉政治理，以建構透明乾淨廉潔環境為首要之務。

召集廉政會報的目的，在於深入研析機關內部廉政風險，落實內稽內控，深化預防工作，以健全機關體檢機制，協助首長穩健施政，成為促進廉能政治的重要平臺。

特別謝謝外聘委員席副教授的出席，也期盼席副教授以客觀的角度，不吝給予我們指教。

以下會議就按照議程來進行，謝謝大家！

貳、秘書單位工作報告：

一、111年廉政會報會議紀錄（詳如會議資料）

主席裁（指）示事項：准予備查。

二、111年廉政會報決議事項辦理情形（詳如會議資料）

（一）李執行秘書寶昌：

1. 經分析本院110年第4季採購案件佔年度採購案件數為48.57%；111年第4季為37.01%；112年第4季則約為30%，顯示本院採購案件過度集中於第4季之情形已有改善。

2. 經了解秘書處今年因採購案件加班情形較往年減少很多，感謝各單位儘早規劃採購案件，避免過度集中於第4季辦理，尤其感謝國家人權委員會配合辦理。

（二）張處長麗雅：因今年公告金額改變，集中於第4季

辦理的採購案件統計件數自然會下降，再加上國家人權委員會很多案件提早規劃、完成，故秘書處今年年底能夠專心結案。

(三) 主席裁(指)示事項：

1. 採購案件執行進度為立院質詢重點之一，請各單位賡續提早規劃辦理。
2. 解除列管，准予備查。

三、法務部廉政署重要工作函示(詳如會議資料)

(一) 李執行秘書寶昌：本院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處「五分鐘，懂利衝—申請補助真輕鬆」動畫短片廣受全國各政風機構好評、廣泛運用，並積極邀請本院擔任講師前往授課，要特別感謝財產申報處。

(二) 主席裁(指)示事項：請政風室加強宣導廉政署相關函示，准予備查。

四、本院重要政風業務執行成效(詳如會議資料)

(一) 李執行秘書寶昌：本期受理受贈財物登錄(備

案)共6件，其中2件係同仁依據「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」辦理登錄；餘4件係委員備案，委員並不屬於「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」規範對象，而受本院委員自律規範拘束，但委員希望更透明，爰要求本室協助登錄備案。

(二) 主席裁(指)示事項：准予備查。

參、專題報告：(報告人：李執行秘書寶昌)

一、監察院112年採購案件綜合分析(詳如會議資料)

主席裁(指)示事項：

- (一) 院以勞務採購居多，大部分是資訊維護，還有出國、印刷、活動翻譯等，請各單位切實依據「政府採購法」辦理採購案件。
- (二) 准予備查。

二、本院112年電梯維護保養勞務契約專案稽核執行成果(詳如會議資料)

(一) 張處長麗雅：本院電梯係於76年建置，依照規定使用年限達15年以上之昇降設備，每半年應檢查一次，故本院電梯養護契約除規定由廠商每月檢查2次，主管機關每半年會派員檢查，台北市政府亦會不定期抽查，目前本院電梯養護狀況良好。

(二) 主席裁(指)示事項：准予備查。

肆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：監察院112年度廉潔正直楷模獎勵案，提請討論。

一、說明：（詳如會議資料）。

二、辦法：

前開辦理情形業於112年10月23日簽奉核可在案，依本要點第4點第2項規定方式提請審議。

三、討論：

（一）陳委員美延：

1. 本案依據去年廉政會報決議，應該係要推派承辦採購案件廉潔人員較為理想，但因案內同仁今年處理議員政治金會計報告書申報業務事項，議員助理事後寄送麻糬禮盒至給該同仁表達謝意，該同仁隨即通報政風室，因適逢過年前一天，故先放冷藏，年後才寄還，麻糬也過期了。
2. 案內同仁拒受該禮盒，因麻糬價值並不高，並不是特別的廉潔事件，但該同仁拒受餽贈事實，係屬本處肯認之行為，經簽會政風室也鼓勵提報廉政會報討論以型塑優良組織文化。

（二）李執行秘書寶昌：

1. 案內同仁拒受餽贈行為是否符合本院獎勵廉潔正直楷模實施要點第3點第1款有關拒收餽贈財物「足為廉潔正直典範」要件，因本院對於「足為廉潔正直典範」之認定，依據本院以往處理的共識，除應考量個案情狀外，其涉及價值至少應以「正常社交禮俗標準」新台幣3千元為門檻。
2. 案內同仁登錄退還之麻糬，經查價值約為新台幣500元上下，個案亦無特別情狀，建議參考前開本院以往處理標準進行審查。

（三）劉委員文仕：本次案內同仁退還之麻糬價值並不高，建議退還之物品以具一定以上價值作為審查標準，較為妥適。

（四）楊委員昌憲：今年同仁廉政倫理事件登錄案件有2案，僅推薦案內同仁，另一位登錄而未被推薦的同仁，權益是否受損。

（五）李執行秘書寶昌：另一位登錄同仁之受贈物為宣導品，按規定可以收受，該同仁有收受並向本室登錄。

（六）主席裁（指）示事項：廉潔正直行為雖認為是本

分所應為的事，但主管仍應適時給予表揚嘉許，並在平時或年終考核作業中將有關事實納入考評。

四、決議：

(一) 案內推薦個案備查。

(二) 請單位主管對案內同仁予以適當勉勵，並在平時或年終考核作業中將有關事實納入考評。

伍、臨時動議：(略)

陸、主席結論：

請依照今日會議討論裁(指)示及決議事項辦理，並感謝各位委員參與會議，今天的會議進行到此。

柒、散會(下午2時41分)

主席：李俊偉